

中国国家话剧院 2022 年度部门预算

2022 年 4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中国国家话剧院基本情况

一、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中国国家话剧院 2022 年预算公开表格填报口径

一、部门收支总表

二、部门收入总表

三、部门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第三部分 中国国家话剧院 2022 年相关文字说明编报口径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中国国家话剧院基本情况

一、主要职责

中国国家话剧院为文化和旅游部直属事业单位，主要承担贯彻落实党和国家的文艺方针政策，创作、演出话剧剧目，培养话剧艺术和管理人才的职责，具有独立事业单位法人资格，实行院长负责制，院长为法定代表人。

具体职责包括：

- （一）创作、演出话剧剧目；
- （二）培养话剧艺术人才和管理人才；
- （三）开展话剧艺术研究、艺术评论与艺术教育；
- （四）开展国内外戏剧交流与合作；
- （五）提供、管理演出场所，提供演出经纪、演出广告宣传、演出票务及相关培训与咨询服务；
- （六）完成文化和旅游部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机构设置

纳入中国国家话剧院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包括国家话剧院本级，北京国话剧场有限责任公司，国话影视文化传媒（北京）有限公司，北京国话先锋剧场有限责任公司。国家话剧院本级设立 17 个中层机构：院长办公室、党委办公室、人事部、预算部、财务部、审计部、国有资产部、后勤安保部、离退人员部、项目运营中心、演员中心、舞美中心、创作部、宣传推广部、研究教育部、剧场部、影视部。

第二部分 中国国家话剧院 2022 年预算公开 表格填报口径

部门公开表 1

部门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9,422.65	一、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6,276.4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26.21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住房保障支出	814.12
四、事业收入	4,938.12		
五、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其他收入	5,355.83		
本年收入合计	19,716.60	本年支出合计	21,116.8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转下年(非财政拨款)	
上年结转	1,400.20		
收 入 总 计	21,116.80	支 出 总 计	21,116.80

部门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单位名称	合计	上年结转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收入	政府性 基金预 算拨款 收入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拨 款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 位经营 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收入	使用非财 政拨款结 余
							金额	其中： 教育收 费				
129014001	国家话剧院本级	21,116.80	1,400.20	9,422.65			4,938.12				5,355.83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6,276.47	386.09	7,680.38			3,704.17				4,505.83	
20701	文化和旅游	16,276.47	386.09	7,680.38			3,704.17				4,505.83	
2070106	艺术表演场所	973.00		973.00								
2070107	艺术表演团体	15,303.47	386.09	6,707.38			3,704.17				4,505.8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26.21	1,014.11	1,112.10			1,050.00				85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026.21	1,014.11	1,112.10			1,050.00				85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458.65	917.25	741.40			1,000.00				80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67.56	96.86	370.70			50.00				5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14.12		630.17			183.9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14.12		630.17			183.9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81.00		351.13			129.87					
2210202	提租补贴	32.70		32.70								
2210203	购房补贴	300.42		246.34			54.04					
合计		21,116.80	1,400.20	9,422.65			4,938.12				5,355.83	

部门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单位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129014001	国家话剧院本级	21,116.80	4,840.33	16,276.47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6,276.47		16,276.47			
20701	文化和旅游	16,276.47		16,276.47			
2070106	艺术表演场所	973.00		973.00			
2070107	艺术表演团体	15,303.47		15,303.4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26.21	4,026.2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026.21	4,026.2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458.65	3,458.6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67.56	567.5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14.12	814.1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14.12	814.1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81.00	481.00				
2210202	提租补贴	32.70	32.70				
2210203	购房补贴	300.42	300.42				
	合计	21,116.80	4,840.33	16,276.47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9,422.65	一、本年支出	10,822.85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9,422.65	（一）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066.4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26.21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住房保障支出	630.17
二、上年结转	1,400.20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400.2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10,822.85	支出总计	10,822.8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21 年执行数		2022 年预算数				2022 年预算数比 2021 年执行数		2022 年预算数比 2021 年执行数 (扣除中央基建投资)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执行数	扣除中央基建投资后执行数	年初预算数			扣除中央基建投资后预算数	增减额	增减(%)	增减额	增减(%)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7,366.07	6,466.07	7,680.38		7,680.38	6,707.38	314.31	4.27%	241.31	3.73%
20701	文化和旅游	7,366.07	6,466.07	7,680.38		7,680.38	6,707.38	314.31	4.27%	241.31	3.73%
2070106	艺术表演场所	900.00		973.00		973.00		73.00	8.11%		
2070107	艺术表演团体	6,466.07	6,466.07	6,707.38		6,707.38	6,707.38	241.31	3.73%	241.31	3.7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58.82	1,058.82	1,112.10	1,112.10		1,112.10	53.28	5.03%	53.28	5.0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58.82	1,058.82	1,112.10	1,112.10		1,112.10	53.28	5.03%	53.28	5.0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05.88	705.88	741.40	741.40		741.40	35.52	5.03%	35.52	5.0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52.94	352.94	370.70	370.70		370.70	17.76	5.03%	17.76	5.0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18.99	718.99	630.17	630.17		630.17	-88.82	-12.35%	-88.82	-12.3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18.99	718.99	630.17	630.17		630.17	-88.82	-12.35%	-88.82	-12.3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42.86	342.86	351.13	351.13		351.13	8.27	2.41%	8.27	2.41%
2210202	提租补贴	33.80	33.80	32.70	32.70		32.70	-1.10	-3.25%	-1.10	-3.25%
2210203	购房补贴	342.33	342.33	246.34	246.34		246.34	-95.99	-28.04%	-95.99	-28.04%
合 计		9,143.88	8,243.88	9,422.65	1,742.27	7,680.38	8,449.65	278.77	3.05%	205.77	2.50%

注：1. 2021 年执行数包括 2021 年年初预算数和 2021 年执行中调整预算数。

2. 此表数据均为财政拨款数。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129014001	国家话剧院本级	1,742.27	1,742.27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742.27	1,742.27	
30102	津贴补贴	279.04	279.04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41.40	741.4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70.70	370.70	
30113	住房公积金	351.13	351.13	
合计		1,742.27	1,742.27	

注：此表数据均为财政拨款数。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2021 年预算数						2022 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29.00		29.00		29.00		29.00		29.00	15.30	13.7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注：2022 年中国国家话剧院无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22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2022年中国国家话剧院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第三部分 中国国家话剧院 2022 年相关 文字说明编报口径

一、关于中国国家话剧院 2022 年收支总表的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中国国家话剧院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按照收支平衡的原则，中国国家话剧院 2022 年收支总预算均为 21116.80 万元。

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其他收入、上年结转。

支出包括：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二、关于中国国家话剧院 2022 年收入总表的说明

中国国家话剧院 2022 年收入预算为 21116.8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9422.65 万元，占 44.62%；事业收入 4938.12 万元，占 23.39%，其他收入 5355.83 万元，占 25.36%；上年结转 1400.20 万元，占 6.63%。

三、中国国家话剧院 2022 年支出总表的说明

中国国家话剧院 2022 年支出预算为 21116.8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840.33 万元，占 22.92%；项目支出 16276.47 万元，占 77.08%。

四、关于中国国家话剧院 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中国国家话剧院 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为 10822.85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收入

9422.65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上年结转 1400.20 万元。

支出包括：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066.47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26.21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630.17 万元。

五、关于中国国家话剧院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中国国家话剧院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 9422.65 万元，比 2021 年执行数增加 278.77 万元，主要原因：基本运行补助资金因剧院大学生招聘及高端人才引进，在职在编人员数量增加，合理保障了人员及公用经费需求；国家话剧院先锋剧场维修改造工程 2022 年进行竣工结算，按照批复财政拨款数额比 2021 年有所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结构情况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7680.38 万元，占 81.5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12.10 万元，占 11.80%；住房保障支出 630.17 万元，占 6.69%。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艺术表演场所（项）2022 年预算数为 973 万元，比 2021 年执行数增加 73 万元，增长 8.11%。主要是基建项目先锋剧场维

修改改造工程 2022 年进行竣工结算，按照基建项目批复所需经费全部到位。

2.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艺术表演团体（项）2022 年预算数为 6707.38 万元，比 2021 年执行数增加 241.31 万元，增长 3.73%。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2 年预算数为 741.40 万元，比 2021 年执行数增加 35.52 万元，增长 5.03%。主要是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费经费预算增加。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2 年预算数为 370.70 万元，比 2021 年执行数增加 17.76 万元，增长 5.03%。主要是职业年金单位缴费经费预算增加。

5.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2 年预算数为 351.13 万元，比 2021 年执行数增加 8.27 万元，增长 2.41%。

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2022 年预算数为 32.70 万元，比 2021 年执行数减少 1.10 万元，下降 3.25%。

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2022 年预算数为 246.34 万元，比 2021 年执行数减少 95.99 万元，下降 28.04%。主要是 2022 年待解决发放购房补贴人员减少。

六、关于中国国家话剧院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中国国家话剧院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742.27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742.27 万元，主要包括：津贴补贴、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住房公积金。

七、关于中国国家话剧院 2022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中国国家话剧院 2022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29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15.3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13.70 万元。2022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与 2021 年持平。

八、关于中国国家话剧院 2022 年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2022 年中国国家话剧院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1740.02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48.72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909.75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781.55 万元。

九、关于中国国家话剧院 2022 年绩效情况说明

剧节目创作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剧节目创作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文化和旅游部	实施单位	国家话剧院本级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594.57			执行率 分值 (10)
	其中：财政拨款	900.00			
	上年结转资金	194.57			
	其他资金	500.00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1. 创排优秀剧目。 2. 复排经典剧目。 3. 组织专业人员深入基层、体验生活，提高创排的艺术质量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权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创作剧节目数量	≥3 部	25.00
		质量指标	专家验通过格率	≥100%	2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媒体报道次数	≥9 次	15.00
		社会效益指标	重点题材剧节目创作率	≥100%	1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行业专家满意度	≥90%	5.0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观众满意度	≥85%	5.00	

公益性演出补贴绩效目标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公益性演出补贴				
主管部门	文化和旅游部	实施单位	国家话剧院本级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001.52			执行率 分值 (10)
	其中：财政拨款	490.00			
	上年结转资金	11.52			
	其他资金	2500.00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1. 完成各类纯公益演出。 2. 完成低票价演出。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权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益演出场次	≥60 场	25.00
		数量指标	线上演播场次	≥3 场	2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低票价占比	≥50%	15.00
		社会效益指标	演出上座率	≥50%	1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观众满意度	≥90%	10.00

宣传推广和双扎根经费绩效目标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宣传推广和双扎根经费				
主管部门	文化和旅游部	实施单位	国家话剧院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00.00			执行率 分值 (10)
	其中: 财政拨款	5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其他资金	150.00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制定合理有效的宣传方案, 继续加大品牌推广力度, 拓展市场营销能力, 丰富宣传报道手段, 从而实现多渠道、立体化的宣传新途径, 壮大主流文化力量, 增强吸引力和感染力, 努力开创剧院宣传推广工作新局面。实施年度创作采风计划, 完成各项采风体验活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权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主题宣传推广活动次数	≥50 次	20.00
		数量指标	创作采风活动次数	≥2 次	20.00
		时效指标	宣传计划完成及时率	≥7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创作素材积累数量	≥1 项	3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宣传对象满意度	≥80%	10.00

国家话剧院先锋剧场维修改造工程绩效目标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国家话剧院先锋剧场维修改造工程				
主管部门	文化和旅游部	实施单位	国家话剧院本级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973.00		执行率 分值 (10)	
	其中：财政拨款	973.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 目标	年度目标				
	进行竣工验收，变更洽商款项支付、竣工结算等。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权重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剧场建设（改造、修缮）平均成本	≤ 0.24 万元	10.00
		经济成本指标	办公及业务用房建设（改造、修缮）平均成本	≤ 0.24 万元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剧场建设（改造、修缮）施工面积	≥ 2128.61 平方米	10.00
		数量指标	办公及业务用房建设（改造、修缮）施工面积	≥ 48.97 平方米	10.00
		质量指标	验收通过率	$\geq 100\%$	2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大型设施设备使用年限	≥ 2 年	6.00
		社会效益指标	建筑使用年限	≥ 10 年	6.00
		社会效益指标	设施设备正常运转率	$\geq 100\%$	6.00
		社会效益指标	重大安全事故发生次数	=0 次	6.00
		生态效益指标	节能环保材料使用率	$\geq 100\%$	6.0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 财政拨款收入：指中央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四) 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二、支出分类

(一)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

(二)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主要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一)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艺术表演团体（项）：主要用于中国国家话剧院专项基础设施建设的支出、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二)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

费支出。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四）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规定，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缴存的长期住房储金。该项政策始于上世纪九十年代中期，在全国机关、企事业单位在职职工中普遍实施，缴存比例最低不低于5%，最高不超过12%，缴存基数为职工本人上年工资。事业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岗位工资、薪级工资、绩效工资、特殊岗位津贴等。

（五）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指经国务院批准，于2000年开始针对在京中央单位公有住房租金标准提高发放的补贴，中央在京单位按照在编职工人数和离退休人数以及相应职级的补贴标准确定。

（六）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指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深化城镇住房制度改革加快住房建设的通知》（国发〔1998〕23号）的规定，从1998年下半年停止实物分房后，对无房和住房未达标职工发放的住房货币化改革补贴资金。中央行政事业单位从2000年开始发放购房补贴资金。在京中央单位按照《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建设部等单位〈关于完善在京中央和国家机关住房制度的若干意见〉的通知》规定的标准执行，

京外中央单位按照所在地人民政府住房分配货币化改革的政策规定和标准执行。

四、“三公”经费

纳入中央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中央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